

证券代码：833572

证券简称：励福环保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金励福”）续签房屋租赁合同。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 2020年6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与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续签租赁合同的议案》。

2. 表决结果：

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黄健华及黄晓君为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姜忠智为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以上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导致可以参与本次表决的董事不足3人，所以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国大路 288 号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国大路 288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

法定代表人：黄健华

实际控制人：黄健华、黄晓君

注册资本：138,000,000 元

主营业务：年产 45 吨氰化亚金钾、380 吨氰化银/氰化银钾、硝酸银（中间产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开发、生产、销售本公司半导体键合材料、靶材、蒸发金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加工贵金属（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亚硫酸金钠、氯化铵钼、二氯二氨钼、硫酸铈的生产、销售（上述范围仅限广东江门分公司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黄健华及黄晓君为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姜忠智为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是按照目前江门市高新区市场房屋租赁的价格为参考依据定价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厂房租赁面积约 600 平方米，租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每月 10 元/平方米，租期半年，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协议自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生效后，招金励福一次性支付半年租金，期间水电费等按实与公司结算。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存在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目录

《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9 日